

南华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奖补名单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农〔2021〕52 号）文件要求。及时下发文件、经农民专业合作社自愿申请、乡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初审、乡镇人民政府审定、县级实地走访、会议研究讨论决定，拟定南华县吉燃花卉种植专业合作社，南华县兴祥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 2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并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：2021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4 日（节假日除外，5 个工作日）。

对拟定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时间内与南华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联系。联系人：周建香，联系电话：0878—7221225。

